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3-057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及与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委托书的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较其于2021年6月12日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中的25.16%变动至20.16%，累计变动5%(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

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Ge Li(李革)、张朝晖和刘晓钟(以下合称"实际控制人")控制或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签署投票委托书的22名股东(以下合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3年8月30日出具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就《前次权益变动报告》披露以来的本次权益变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委托书的股东，即G&C IV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G&C IV")、G&C V Limited (以下简称 "G&C V")、G&C VI Limited (以下简称 "G&C VI")、G&C VII Limited(以下简称"G&C VII")、嘉兴厚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厚锦")、嘉兴厚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厚毅")、嘉兴厚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厚毓")、嘉兴厚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厚咨")、上海厚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菱")、上海厚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溱")、上海厚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燊")、上海厚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嵩")、上海厚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尧")、上海厚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雍")、上海厚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辕")、上海厚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厚玥")、嘉兴宇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宇民")和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嘉兴宇祥") 共18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Eastern Star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Eastern Star")、Fertile Harvest Investment Limited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Fertile Harvest") 和 L & C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L & C")共3家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以及与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委托书的股东上海瀛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瀛翊")。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

(1) G&C IV

公司名称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公司类型	注册于香港的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	Unit 826, 8/F, Ocean Centre, Harbour City, 5 Canton Road, Tst, Kowloon, Hong Kong.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已发行股本	10,000股普通股，已发行股本总额10,000港币
公司注册编号	2337971
现任董事	Ge Li(李革)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3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主要股东名称	G&C VIII Limited持有100%股权

(2) G&C V

公司名称	G&C V Limited
公司类型	注册于开曼群岛的豁免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已发行股本	1股普通股，已发行股本总额1美元
公司注册编号	MC-303059
董事/授权代表	Ge Li(李革)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3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主要股东名称	Group & Cloud Limited持有100%股权

(3) G&C VI

公司名称	G&C VI Limited
公司类型	注册于开曼群岛的豁免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已发行股本	1普通股，已发行股本总额1美元
公司注册编号	MC-303058
董事/授权代表	Ge Li(李革)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3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主要股东名称	G&C I持有100%股权

(4) G&C VII

公司名称	G&C VII Limited
公司类型	注册于开曼群岛的豁免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已发行股本	1股普通股，已发行股本总额1美元
公司注册编号	MC-303731
董事/授权代表	Ge Li(李革)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8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主要股东名称	New WuXi Partnership L.P.持有100%股权

(5) 嘉兴厚锦

企业名称	嘉兴厚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80B4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嘉兴市南湖区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77室-13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庄胜广场南翼1646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3月4日至2066年3月3日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4日

(6) 嘉兴厚毅

企业名称	嘉兴厚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80E9B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嘉兴市南湖区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77室-12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庄胜广场南翼1646号
注册资本	2,14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3月4日至2066年3月3日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4日

(7) 嘉兴厚毓

企业名称	嘉兴厚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8477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嘉兴市南湖区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77室-11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庄胜广场南翼1646号
注册资本	2,14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3月4日至2066年3月3日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4日

(8) 嘉兴厚咨

企业名称	嘉兴厚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7X957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嘉兴市南湖区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77室-14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庄胜广场南翼1646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3月4日至2066年3月3日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4日

(9) 上海厚菱

企业名称	上海厚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312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4,892.13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19日至2031年2月18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19日

(10) 上海厚溱

企业名称	上海厚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304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19日至2031年2月18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19日

(11) 上海厚燊

企业名称	上海厚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2Y64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19日至2031年2月18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19日

(12) 上海厚嵩

企业名称	上海厚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494K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22日至2031年2月21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2日

(13) 上海厚尧

企业名称	上海厚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4A2E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22日至2031年2月21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2日

(14) 上海厚雍

企业名称	上海厚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46XX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22日至2031年2月21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2日

(15) 上海厚辕

企业名称	上海厚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486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4,853.605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22日至2031年2月21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2日

(16) 上海厚玥

企业名称	上海厚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8478X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富特中路288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Ge Li(李革))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6年2月22日至2031年2月21日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2日

(17) 嘉兴宇民

企业名称	嘉兴宇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45K90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嘉兴市南湖区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73室-149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庄胜广场南翼1646号
注册资本	5,1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于太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5年12月11日至2025年12月10日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1日

(18) 嘉兴宇祥

企业名称	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28A45L7T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嘉兴市南湖区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73室-147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庄胜广场南翼1646号
注册资本	14,7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于太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5年12月11日至2025年12月10日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1日

(二)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

(19) Eastern Star

公司名称	EASTERN STAR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类型	注册于香港的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通讯地址	18/F., Ginza Square, 565-567 Nathan Road, Mongkok, KL, Hong Kong
已发行股本	1股普通股，已发行股本总额1港币
公司注册编号	2270491
现任董事	Yue Chen(陈悦)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3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名称	Golden Sail Ventures Limited

(20) Fertile Harvest

公司名称	Fertile Harvest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类型	注册于香港的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通讯地址	Flat/Rm 01-02, 46/F Jardine House, 1 Connaught Place, Central, Hong Kong
已发行股本	2股普通股，已发行股本总额2港币
公司注册编号	2334675
现任董事	周海珊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25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名称	周海珊和Fertile Harvest (BVI) Investment Limited分别持有50%股权

(21) L & C

公司名称	L & C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类型	注册于香港的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办事处地址/通讯地址	18/F., Ginza Square, 565-567 Nathan Road, Mongkok, KL, Hong Kong
已发行股本	1股普通股，已发行股本总额1港币
公司注册编号	2333107
现任董事	Yue Chen(陈悦)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20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名称	Yue Chen(陈悦)

(三)与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委托书的股东

(22) 上海瀛翊

企业名称	上海瀛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58464774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路3号北京平安国际金融中心A1906单元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瑞联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志杰)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合伙期限	2015年9月22日至2025年9月21日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22日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于2021年6月12日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的《前次权益变动报告》，截至2021年6月1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40,070,22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25.16%。自《前次权益变动报告》披露以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包括:

(一)因公司总股本变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1年6月11日至2023年8月30日，公司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股票期权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合计5,064,657股A股。

2021年6月18日至2023年4月3日，公司分别完成2019年发行的3亿美元于2024年到期之零息可转换债券(H股)项下若干次转换股份的发行，合计完成发行23,554,517股H股。

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相关离职或业绩考核不达标员工所持合计1,570,610股限制性股票，前述限制性股票已分别于2021年8月31日、2022年1月14日及2023年1月5日完成回购注销。

2021年6月11日至2023年8月30日，公司总股本由2,941,500,699股累计增加至2,968,549,263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23%，该持股比例的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的变动。

(二)部分信息披露义务人交易股份

2022年7月27日至2022年8月12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交易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为-23,208,780股。具体请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9)。

2022年12月19日至2023年1月18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交易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为-64,990,286股。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5)。

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8月10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交易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为-30,724,342股。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6)。

2023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28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交易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为-22,692,795股。

综合上述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交易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为-141,616,203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变动-4.77%。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请见下表: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注1)		本次权益变动后(注2)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	G&C IV	139,319,309	4.74%	105,795,700	3.56%
	G&C V	97,349,515	3.31%	73,923,052	2.49%
	G&C VI	190,512,000	6.48%	144,614,718	4.87%
	G&C VII	50,415,120	1.71%	38,276,259	1.29%
	嘉兴厚锦	1,989,792	0.07%	1,989,792	0.07%
	嘉兴厚毅	10,971,374	0.37%	10,971,374	0.37%
	嘉兴厚毓	10,971,374	0.37%	10,971,374	0.37%
	嘉兴厚咨	1,989,792	0.07%	1,989,792	0.07%
	上海厚菱	885,528	0.03%	726,800	0.02%
	上海厚溱	1,455,300	0.05%	1,193,300	0.04%
	上海厚燊	45,735,228	1.55%	35,271,982	1.19%
	上海厚嵩	1,250,676	0.04%	1,025,700	0.03%
	上海厚尧	1,379,448	0.05%	1,131,400	0.04%
	上海厚雍	1,885,716	0.06%	1,546,700	0.05%
	上海厚辕	1,418,256	0.05%	1,163,000	0.04%
	上海厚玥	1,414,728	0.05%	1,160,100	0.04%
	嘉兴宇民	29,023,445	0.99%	29,023,445	0.98%
	嘉兴宇祥	87,074,568	2.96%	87,074,568	2.93%
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	Eastern Star	12,271,496	0.42%	9,465,202	0.32%
	Fertile Harvest	38,724,998	1.32%	29,361,931	0.99%
	L & C	9,857,938	0.34%	7,603,209	0.26%
与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委托书的股东	上海瀛翊	4,174,619	0.14%	4,174,619	0.14%
合计		740,070,220	25.16%	598,454,017	20.16%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数量指截至《前次权益变动报告》签署日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按照截至2021年6月10日公司总股本2,941,500,699股为基数计算。

注2: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数量指截至2023年8月30日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按照截至2023年8月30日公司总股本2,968,549,263股为基数计算。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Ge Li(李革)、张朝晖和刘晓钟控制或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签署投票委托书的22名股东，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3-079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3年8月31日

●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765.0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天盐业")已于2023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一)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 "《激励计划 (草案修订稿)》") 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同意确定2023年7月17日为首次授予日，向284名激励对象授予1,834.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实际的首次授予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23年7月17日

2、授予数量:授予限制性股票1,765.00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1.075%

3、授予人数:272人

4、授予价格: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4.00元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6、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在缴款验资环节及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1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69.00万股，将直接调减取消授予。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284人变更为272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数量由1,834.00万股变更为1765.00万股，直接调减取消授予69.00万股。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272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哈滨	董事	10.00	0.57%	0.006%
刘少华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0	0.57%	0.006%
姜友军	副总经理	10.00	0.57%	0.006%
刘小伟	副总经理	7.00	0.40%	0.004%
周群辉	财务总监	10.00	0.57%	0.006%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267人)		1,718.00	97.34%	1.047%
合计		1,765.00	100.00%	1.075%

注:①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②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所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限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3]44472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2023年8月17日止，公司已收到272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70,600,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7,650,000.00元，余额人民币52,95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65.00万股，已于2023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于2023年9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1,765.00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的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授予前数量	变动数量	授予后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2,176,908	17,650,000	589,826,908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9,346,992	0	1,069,346,992
总计	1,641,523,900	17,650,000	1,659,173,9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董事会已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7月17日，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经测算，预计未来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为7,095.30万元(截至授予日)，具体摊销情况如下: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万股)	限制性股票成本(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1,765.00	7,095.30	1,034.73	2,483.36	2,039.90	1,123.42	413.89

限制性股票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3-080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21日(星期四)至9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officer@snowskysalt.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18日发布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28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冯传良先生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少华先生

财务总监:周群辉女士

独立董事:陈诚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21日(星期四)至9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officer@snowskysalt.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昆(证券事务代表)

电话:0731-84449266

邮箱:officer@hunansal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112 证券简称:鼎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部分无效宣告案件已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起诉北京普源精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普源")和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源精电")的恶意诉讼案件已撤诉(尚未开庭审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无效宣告案件请求人、恶意诉讼案件原告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无效宣告案件、已撤诉案件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亦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将依据法律规定程序，积极行使诉讼权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无效宣告案件的进展情况

2022年10月至11月，北京普源对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阳科技"、"公司"或"本公司")及经销商等主体累计发起了5起侵害专利权纠纷案件，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鼎阳科技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鼎阳科技自愿披露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022年12月，公司针对上述5项专利权分别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无效宣告请求，分别于2023年1月17日、2023年2月6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五件《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案件编号:4W115361号、4W115352号、4W115360号、4W115412号、4W115413号)，国家知识产权局对公司提出的有关北京普源所持有的5项专利权之无效宣告请求准予受理。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鼎阳科技关于收到<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公司已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送达的三件《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案件编号分别为:4W115361号、4W115360号、4W115412号)，审查决定维持其专利权有效。公司对4W115361号、4W115412号案件的无效审查决定不予认同，已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对4W115360号案件涉及的专利已筹备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二次无效宣告请求。

二、起诉北京普源和普源精电恶意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2022年10月至11月，北京普源对本公司及经销商等主体累计发起了5起侵害专利权纠纷案件，公司认为其行为已构成恶意诉讼，其行为侵犯了公司的权益，并对公司的商誉产生了不良影响。2023年2月，公司向上海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并收到法院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案号为(2023)沪73知民初153号。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鼎阳科技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认为，鉴于前述无效宣告案件进展更新，且预计尚在受理中的无效宣告案件(案件编号:4W115352号、4W115413号)和尚在提起中的专利无效行政诉讼案件受理、审理需要合理时间，公司决定向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先撤回诉讼申请，待收到专利无效行政诉讼最终判决后再重新提起诉讼。近日，公司已收到了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案号:(2023)沪73知民初153号)，准许公司撤诉。

三、相关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无效宣告案件、已撤诉案件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亦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积极行使诉讼权利，切实维护公司名誉和广大股东的权益，并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保留追究他方侵权责任的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3-058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龄液压")于2023年8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批复后，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实施事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宜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的过户及交付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江阴尚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尚驰")70%股权。根据江阴市行政审批局2023年8月31日出具的《登记通知书》((02813541)登字[2023]第08310184号)，江阴尚驰的70%股权已变更登记至长龄液压名下，长龄液压直接持有江阴尚驰的70%股权。

(二)期间损益归属及相关安排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为明确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内的损益情况，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公司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基准日期间的损益进行过渡期专项审核。交割审计基准日为交割日上月月末最后一个自然日。过渡期内江阴尚驰盈利的，所产生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过渡期内江阴尚驰亏损的，交易对方应根据专项审核结果及交割前所持标的资产的比例，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后3个月内，分别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交易双方一致同意，自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止的过渡期内，若标的公司存在向交易对方进行利润分配行为的，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扣减过渡期内交易对方按照其被收购标的资产比例获取的分红金额。

(三)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

1、根据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公司尚需聘请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确定资产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产生的损益;并根据专项审计结果执行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中关于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的有关约定;

2、公司尚需按照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向相关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3、公司有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复、本次重组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实施配套融资。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4、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增加注册资本事项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

5、公司尚需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交易新增股份的相关登记、上市手续;

6、公司尚需按照有关规定就本次交易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公司和交易对方尚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的相关合同、协议及承诺。

二、关于本次交易的资产过户情况的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9月1日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认为:

"1、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法定的决策、审批、核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签署之日，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江阴尚驰70%股权过户程序合法、有效;

3、在交易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做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 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法律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于2023年9月1日出具了《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交割情况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割已取得所必需的批准和授权，具备实施的条件;

2、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已经完成交割，交割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协议的约定;

3、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尚需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等相关手续。在本次交易各方依法、依约履行相关协议及承诺的情形下，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3-045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215号)(以下简称"《落实函》")。

公司收到《落实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落实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更新和修订，现根据相关要求对《落实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及《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及其它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

张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仍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辞任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管理及生产经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张伟先生已确认其与公司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与其辞任副总经理职务有关的事宜需提请公司股东关注。公司董事会对张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